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3-61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高新发展	股票代码	0006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照峰(代行)	张涵洁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	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	
电话	(028)85137070	(028)85130316	
电子信箱	hezhaofeng@cdgxfz.com	zhjgxfz@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32,256,597.93	2,384,274,035.26	1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313,157.50	68,114,680.34	3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052,221.63	67,360,984.90	3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0,797,500.96	-618,330,341.56	-123.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5	0.193	37.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5	0.193	37.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0%	4.31%	0.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147,676,809.36	13,677,871,066.54	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32,580,274.28	1,751,125,495.04	4.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88%	172,207,860	145,285,56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6,100,000	6,100,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成都高新科技创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6,100,000	6,100,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朱永存	境内自然人	1.30%	4,567,123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9%	3,120,000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刘馨莲	境内自然人	0.60%	2,126,469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朱永财	境内自然人	0.49%	1,731,900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姚灿灿	境内自然人	0.46%	1,605,300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童胜朋	境内自然人	0.45%	1,567,800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董玉英	境内自然人	0.43%	1,500,000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成都高新未来科技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高新科技创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成都高新西区高端功率半导体器件和组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公告详见2022年8月16日、2022年9月6日、2022年12月14日、2023年1月20日、2023年2月7日、2023年2月10日、2023年2月27日、2023年3月3日、2023年4月11日、2023年4月15日、2023年5月6日、2023年5月12日、2023年5月27日、2023年6月1日和2023年6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后，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00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相关公告详见2023年7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截至披露日，相关工作正在推进过程中。

2、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公司子公司成都倍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和成都高投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拟将合计持有的倍特期货有限公司55%股权转让给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交子新兴金融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公告详见2021年9月14日、2021年9月30日、2023年6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报告期后，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倍特期货有限公司变更股权、实际控制人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97号），核准倍特期货有限公司股权变更，核准倍特期货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成都交子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公告详见2023年8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3-60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任正、冯东、贺照峰、胡强、申书龙、龚敏、张腾文、马桦董事出席了会议。会议由任正董事长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会议认为，该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上半年的经营活动、公司治理及财务状况等方面的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该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3-62）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3-61）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本次公司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有利于保证公司本次发行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2023-63）。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于2023年9月14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股东大会通知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3-65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解释第16号规定的"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规定的"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制定的会计政策。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执行根据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制定的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3-64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4日下午14:0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1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14日9:15至2023年9月14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4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以上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大会审议事项之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对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传真登记、信函登记，传真或信函登记请注明"高新发展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字样并致电028-85184100予以确认）。

股东办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未注明复印件的均须提供原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及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股票帐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年9月11日和9月12日9:30至16:30

（三）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8号

邮政编码：610041

联系电话：(028)85130316 (028)85184100

传真：(028)85184099

联系人：张涵洁、叶超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28。

2、投票简称："高新投票"。

3、填表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9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2023年9月1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对于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盖法人单位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为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股票帐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为止。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3-63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9月5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3年2月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调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年2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有效期即将到期，为保证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拟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

除上述延长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外，本次发行其他事项和内容及其他授权事宜保持不变。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事项出具了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实际情况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延长本次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事前认可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延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独立意见。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日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88220 公司简称：翱捷科技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所述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翱捷科技	68822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韩旻	白伟扬
电话	021-60336588*1188	021-60336588*1188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399号10幢8层（名义楼层9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399号10幢8层（名义楼层9层）
电子信箱	ir@asrmicro.com	ir@asrmicro.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706,489,813.57	8,323,015,546.68	-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01,002,955.41	7,472,188,140.47	-7.6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56,809,472.08	1,080,195,164.16	-2.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5,972,957.95	-88,118,389.4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1,272,549.45	-132,171,552.9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114,841.70	-142,152,398.0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2	-1.34	减少3.2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0	-0.2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0.21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6.13	44.09	增加12.04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75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3	64,557,440	64,557,440	64,557,440	无	0
宁波捷芯睿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09	38,013,676	38,013,676	38,013,676	无	0
戴保家	境外自然人	8.43	35,242,880	35,242,880	35,242,880	无	0
深圳市前海万容红土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5.33	22,313,408	0	0	无	0
上海浦东新星纽士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0	22,152,640	0	0	无	0
义乌和谐锦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00	12,549,125	0	0	无	0
GreatASR1 Limited	境外法人	2.81	11,746,884	11,746,884	11,746,884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2.51	10,518,941	0	0	无	0
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安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8	9,516,672	0	0	无	0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7	9,076,16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戴保家、宁波捷芯睿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reat ASR1 Limited 为一致行动人；2、上海浦东新星纽士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3、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声明，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1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忠方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披露。

上述议案经监事会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2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2月14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1]3936号文《关于同意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获准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1,830,089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4.54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6,882,722,844.06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以及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共计人民币336,290,837.22元(不含增值税)，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6,546,432,006.84元，上述资金于2022年1月10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046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82,722,844.06
减：股票发行费用	336,290,837.22
募集资金净额	6,546,432,006.84
加：累计至2023年6月专户利息收入	45,612,587.83
累计至2023年6月专户理财收益	128,206,602.00
减：募投项目累计支出	1,210,396,022.51
手续费累计支出	10,419.22
累计至2023年6月永久补流(注1)	2,177,933,135.83
累计至2023年6月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净支出	70,000,000.00
累计至2023年6月购买理财产品净支出(注2)	1,720,000,000.00
累计至2023年6月股份回购专户资金支出	269,358,169.83
2023年6月30日活期余额	1,272,553,449.28

注1：本期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注2：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本公司于2022年1月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为了便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本公司于2022年1月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子公司翱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同月，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子公司翱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力及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21916014610658	活期	370,080,756.4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21916014610155	活期	364,450,321.42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	03004807528	活期	11,681,365.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2601406232	活期	6,707,896.3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	216220100100327325	活期	130,405,707.5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0052786531111067375	活期	55,307,734.7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36622310618	活期	217,049,866.0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447514	活期	66,227,971.48
证券回购专户	52600003949	专户	50,641,830.17
总计		-	1,272,553,449.28

注：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及现金管理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790,000,000.00元。

三、2023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可转让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产品本金金额为人民币1,790,000,000.00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实际收益率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7天通知性存款	70,000,000.00	2022/6/29	滚存	2.10%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3-4-26	2023-7-26	1.85%-2.85%
宁波银行张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3-4-28	2023-7-28	1.0%-3.0%
北京银行杨浦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3-5-8	2023-8-8	1.30%-2.82%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3-5-12	2023-8-14	1.85%-3.1%-3.3%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2023-5-17	2023-8-17	1.85%-3.10%
上海银行浦东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0	2023-6-6	2023-12-6	1.5%-2.7%-2.8%
上海银行浦东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0	2023-6-6	2023-7-12	1.5%-2.7%-2.8%
兴业银行虹口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0	2023-6-9	2023-9-17	1.5%-2.75%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00	2023-6-28	2023-9-27	2.75%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年4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24,9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8%。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年5月19日，本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23年4月27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24,9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8%。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经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今年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020,000,000.00元，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177,933,135.83元。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年2月14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88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今年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股份回购金额为269,358,169.83元，股份回购专户尚未使用的余额为50,641,830.17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1-6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46,432,006.84		本年度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4,891,904.08			
					已累计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57,687,328.17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商用5G增强移动宽带终端芯片平台研发	无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G工业物联网芯片项目	无	508,059,900.00	508,059,900.00	508,059,900.00	95,282,723.75	156,572,263.90	-351,487,636.10	30.8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商用Wifi6芯片项目	无	354,491,300.00	354,491,300.00	354,491,300.00	44,131,315.77	91,744,922.74	-262,746,377.26	25.8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IPC芯片设计项目	无	248,636,900.00	248,636,900.00	248,636,900.00	16,262,817.49	67,700,032.24	-180,936,867.76	27.2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多种无线协议融合、多场域下高精度导航定位整体解决方案及平台项目	无	296,130,600.00	296,130,600.00	296,130,600.00	25,971,812.13	86,238,946.15	-209,891,653.85	29.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172,681,300.00	172,681,300.00	172,681,300.00	3,885,065.11	8,139,857.48	-164,541,442.52	4.7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无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	60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无	2,498,000,000.00	2,498,000,000.00	2,498,000,000.00	1,020,000,000.00	2,177,933,135.83	-320,066,864.17	87.1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回购股份	无	0	269,358,169.83	269,358,169.83	269,358,169.83	269,358,169.83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4,878,000,000.00	5,147,358,169.83	5,147,358,169.83	1,474,891,904.08	3,657,687,328.17	-1,489,670,841.66	71.0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半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2023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三、2023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3半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2023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